

证券简称：方大炭素

证券代码：600516

公告编号：2018—071

## **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1月9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1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### **一、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议案**

2018年10月26日，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称“公司法”）有关股份回购的修改决定。根据本次公司法修改决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二、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18-2020年）**

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18-2020年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三、关于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**

因工作调整，邱宗元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；马之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**四、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**

公司定于2018年11月27日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

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18-2020年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1 月 10 日